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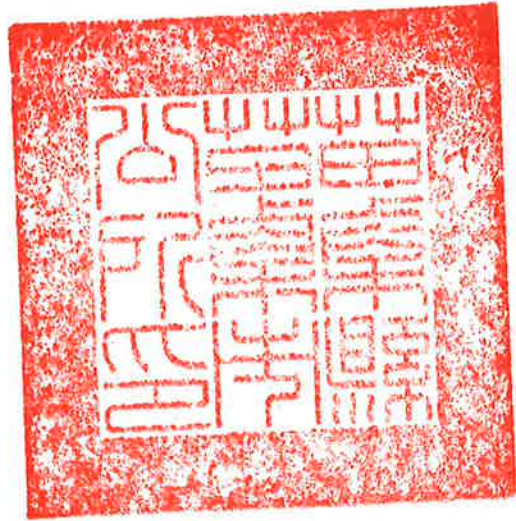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苗栗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苗市殯字第115001075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苗栗縣苗栗市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第26條修正案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苗栗市代表會第12屆第7次定期會議決議通過辦理。（115年5月25日苗市代（12）會字第389號執行單）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苗栗縣苗栗市公所
- 二、修正本自治條例第26條第4項、第6項。
- 三、自公布日施行。

市長余文忠